

重庆市大渡口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重庆市大渡口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关于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工作报告

2024 年以来，我局在市局和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紧紧围绕法治政府建设目标，加强统筹推进，扎实推进各项工作，不断提升依法行政水平，推动法治政府工作做实做细。现将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情况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1.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提高政治站位，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大政治任务，部署开展多种形式的学习贯彻活动，自觉以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充分发挥理论学习中心组领学促学作用，举行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组织党支部集体学习和干部职工自学，认真研读《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学习辅导百问》等，全面准确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将学

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规划自然资源管理工作全过程各方面，真正做到深学践悟、细思笃行。

2.积极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一是局党组书记认真落实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坚持对法治政府建设和“八五”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亲自部署、亲自过问、亲自协调、亲自督办。局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严格落实各项工作任务，实现法治政府建设和“八五”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与规划自然资源管理工作同频共振，切实形成了领导有力、责任明晰、运转有序、保障到位的工作局面；二是将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纳入年终述职内容，将法治建设情况纳入领导干部考核内容，完善领导干部年终述职述廉述法“三位一体”考核机制，引导和督促领导干部把依法行政的要求落到实处，自觉养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习惯。

3.落实普法责任，法治意识入心入脑

以“世界地球日”“防灾减灾日”“全国土地日”等为契机，重点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采取灵活多样的宣传形式，利用重要时间节点，向干部群众大力宣传规划自然资源法律法规、发放自然资源普法常识手册等，要变过去的“静态”普法为“动态”普法，把普法的单向灌输关系变为双向互动关系，让群众在寓教于乐中根植法治理念。

4.建立健全法制审核、法律顾问和以案说法制度

一是实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作出重大执法决定前，对决定的法定权限、法律依据、法定程序等的合法性进行审核；实行重大违法案件会审制度，就重大、疑难违法案件进行研究、讨论和审议，并形成对重大违法案件的处理意见，确保案件查处的公正、公开。

二是落实法律顾问制度。法律顾问是依规治党、依法执政的“助推器”，是科学决策的“智囊团”。我局在依法执政的过程中，切实发挥法律顾问参谋、把关、建议作用，聘请法律顾问，就行政管理方面的重大决策、行政执法行为和对外事务中的有关问题开展合法性论证；对执行和遵守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等提供意见和咨询；对各类合同进行合法性论证。

三是实行以案说法学法制度。定期收集汇编全市全国规划自然资源领域最新行政诉讼案件，通过研究分析其他单位行政诉讼胜诉或败诉案件，查漏补缺，不断规范行政行为，持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

（二）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情况

一是加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将涉及市场准入、产业发展、政府采购、资质标准等有关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政策措施等全部纳入公平竞争审查范围，切实加大公平竞争审查力度，破除市场准入壁垒。

二是政务服务效能持续提升。持续开展“领导进大厅”“我陪群

众办实事”等活动。局领导定期前往区政务服务大厅开展业务督导、工作调研，详细了解规划许可、临时用地审批等事项的办事流程、办理时限，认真听取办事群众、企业的需求，并就着力破解企业群众办事“难点”“痛点”问题开展深入讨论研究，深入推动营商环境法律法规及配套政策真正落地见效。

三是深入推进“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严格落实相关工作要求，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将规划自然资源领域 21 项行政处罚事项划入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稳步推进移交衔接工作。相关行政执法事项调整划转后，继续落实行业监管主体责任，坚决防止行业监管与行政执法相互脱节。

四是加强队伍建设，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一是公正公开，依法决策。主动向社会公开执法的主体、依据、范围、权限、程序、救济渠道等信息；实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作出重大执法决定前，对决定的法定权限、法律依据、法定程序等的合法性进行审核；建立重大违法案件会审制度，就重大、疑难违法案件进行研究、讨论和审议，并形成对重大违法案件的处理意见，确保案件查处的公正性和合法性。二是依法执法，规范严谨。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人员全面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截至目前，全局共 30 名职工取得执法资格证；现任执法人员均持证上岗，亮证执法，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不滥用职权，不徇私枉法。在行政执法过程中切实做到人员合法、权限合法、时限合法、手段合法、程序合法。主动履行告知义务，畅通救济途径，

切实做到依法执法、合理适当。严格执行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做到执法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三是罚缴分离，严格规范。对依法应当收缴的罚没收入做到应收尽收，被处罚单位通过开户银行直接向国库交款，然后到我局开具罚没款收入统一票据，严格落实罚缴分离制度。

五是做好行政应诉工作，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为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我局抓好抓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的落实工作，不断提升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促进依法行政。截至目前，我局行政诉讼案件共 6 件，主要集中于征地拆迁和信息公开；行政复议案件共 7 件，主要集中于行政申请和信息公开。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执法队伍的业务水平和综合素质有待提升，执法工作人员较少，执法力量严重不足，执法领域难以做到全覆盖、无盲区。

二是法治学习方式单一，干部职工运用法治思维和手段解决问题的意识和能力还不够强，普法宣传教育落实还不到位。

三是在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助力高质量发展等工作上还有薄弱环节，法治化水平有待提高。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是持续加大力度规范行政执法过程，提升行政执法效能，在行政执法中落实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行政执法信息及时公示等制度，确保行政执法各环节合法

合规；加大执法人员培训力度，提高执法人员的业务水平和执法能力，努力打造政治坚定、行为规范、业务精通、作风过硬的执法队伍。

二是加强针对性普法宣传教育。进一步提高普法工作的针对性深入开展调查研究，了解不同群体的普法需求，制定个性化的普法方案，提供精准的普法服务，充分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等新技术，创新普法形式和载体，推出更多形式新颖、内容丰富、群众喜闻乐见的普法产品。

三是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以企业、群众满意为出发点，加大宣传政策，持续优化审批流程，提升企业便利度，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推动市场主体提质增量。

重庆市大渡口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5年1月13日